

# 我丈夫把日本战犯送上了绞刑架

## 丢下新娘参与东京大审判

苏州,彩香二村,85岁的孙美成老人就住在这里。记者敲开了老人的家门。虽然已经年过八旬,孙美成老人依旧是精神矍铄,银发飘然,依稀能看到当年的美丽。一杯清茶,老人的思绪回到了60年前,与杨寿林相识、相恋的日子。

孙美成比丈夫杨寿林小12岁,两人都曾在东吴大学读过书。出生于1911年的杨寿林,自小聪明过人而且成绩优秀,年轻时在苏州城里就小有名气。高中毕业后,他考入了上海一家公司,在公司法律部工作。同时,他又到东吴大学上海法学院读书,毕业后担任了这家公司法律部主任。孙美成的父亲是原东吴大学附中校长,而杨寿林有位朋友正好是这位孙校长的学生,他觉得杨寿林各方面的条件都不错,在1946年的时候,找了个机会把他介绍给了恩师的爱女。孙美成与杨寿林一见钟情,很快定下了这门亲事。

据了解,东吴大学法学院1915年成立于上海,是当时中国在讲授中国法之外惟一系统地讲授英美法的学院,解放前中国最著名的法学院之一。从20世纪30年代到90年代,国际法院一共有过6位中国籍法官,从顾维钧开始,一直到1997年的联合国前南国际刑事法庭法官李浩培,都是东吴法学院的教授或毕业生。东吴大学校史上最值得夸耀的一段是在1946年:东京审判采用的是英美法程序,由于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人选,当时的国民党政府急了,最后,蒋介石点名从东吴大学要人,其结果是——中国赴远东军事法庭的法官、检察官、顾问等人,几乎

全部来自该校。

这时,杨寿林已经作为中国法官梅汝璈的秘书,开始参与东京大审判。此后的日子,他们只能依靠每个星期的一次通信来缓解彼此的思念之情。1947年初,杨寿林回到了苏州与孙美成举办了婚礼。新婚后,杨寿林还要去东京国际法庭工作,当时连新房都没有布置,仅仅在苏州、上海住了一个星期,就丢下新娘一个人直赴东京。

孙美成老人从房间的橱柜里面拿出了一摞摞的照片和资料,她翻看着这些已经泛了黄的照片,思绪回到了60年前,“当时代表中国参与审判的法官是国民政府立法院外交委员会主席梅汝璈,他的秘书原来是杨寿林在东吴大学的同学方福枢。1946年7月前后,方福枢因病不能继续工作,急需回国治疗。于是由他推荐,经梅汝璈同意,邀请杨寿林任秘书。接到梅汝璈的邀请后,杨寿林毫不犹豫地辞去工作,于1946年9月18日飞往东京。”

孙美成告诉记者,在审讯期间,她还留在国内,只能通过丈夫寄回的照片和寥寥的文字,知道丈夫在日本工作的一些情况。1947年下半年,杨寿林为孙美成办好了所有的证件,并带着她来到东京。她当时是从上海乘坐飞机前往日本东京的。虽然东京刚刚经过战火,城市比较萧条,但由于是战胜国的法官,当时的盟军为他们提供了比较好的条件。他们的居住和生活条件,并不像人们揣测的那样艰苦。和他们住在一起的除了一些中国的同事外,基本上全部是外国人。

和丈夫在东京团聚后,孙美成才有机会了解丈夫当时的工作。

60年前,远东军事法庭中国中方大法官梅汝璈的秘书杨寿林,参与审判了二次大战中日本的战争罪犯。8月15日,记者在苏州采访了杨寿林老先生的遗孀——孙美成老人。孙美成老人通过泛黄的照片以及资料向记者讲述了她的丈夫以及中国法官们在远东军事法庭中,通过艰难的审判工作,最终将东条英机、土肥原贤二和松井石根等7名甲级战犯送上绞刑架。孙美成老人自豪地说:“我丈夫把日本战犯送上了绞刑架!”



孙美成在苏州的家里

## 取证工作困难重重

孙美成告诉记者,对日本战犯的审判过程并不是一帆风顺,国民党政府最初以为作为战胜国,审判仅是走过场,但对于采取英美诉讼程序的军事法庭,有没有证据、证据是不是有力、会不会被对方驳倒,是能否判定战犯罪名的唯一标准。中国方面的一纸名单,对于法庭远远不够的。于是中国的有关人员频繁回国,前往过去的敌占区和遭受过侵略迫害的难民中寻找人证与物证。但由于战争期间中国方面没有注意搜集和保留证据,日本方面又严守军事秘密,投降后又销毁了大量犯罪证据,让中国检察官的工作困难重重。杨寿林也积极参加了南京大屠杀的取证工作。

对27名战犯(大川昭明除外)声称无罪的抵赖,面对几十名被告律师利用“英美法”节外生枝,信口雌黄,担任过“英美法”教授的梅如和他的助手杨寿林、罗集谊、倪征日奥一起,在整个审判期间倾注了大量心血,做了大量的取证工作。“他每天早出晚归,总是行色匆匆的,我知道他们的取证工作进行得异常艰难。”孙美成说。

对于审判战犯的过程,杨寿林也是在审判工作全部结束后,才和妻子在闲聊中讲起,“审判战犯时,书记官一般都是坐在前排,这里距离那些罪恶滔天的战犯们最近,杨寿林在这里看到了许许多多、嬉皮笑脸的板垣征四郎,就是他当年策划发动了“九·一八”事

变;也看到了当年在中国指挥“杀人比赛”的松井石根在法庭的审判席上,傻呆呆地装可怜……尽管这些当年挥舞着刺刀在中华大地上肆意横行的恶魔们早就失去了以往的嚣张气焰,但有些人对于自己所犯下的罪行拒不认账。后在中国检察官所提供的材料面前,这些人才不得不低下了头。”

## 见证日本战犯被送上绞刑架

根据孙美成老人提供的资料,东京审判是在东京涩谷区的日本陆军省旧址进行的,当时法庭上飘扬着11个战胜国的国旗,包括中、美、苏、英、法等,而法官也来自这些国家。审讯工作从1946年5月3日开始,由检察长、美国人季楠向法院呈递起诉状。开庭之前,先由荷枪实弹的英国宪兵将全部被告人从监狱中提出,押上军车,车窗上蒙着黑布。而当下午审理结束后,再按照原样押回监狱。

“28名被告人被指控犯有55项罪状,主要被归结为破坏和平罪、违反战争法规及违反人道罪。审理共经历两年半时间,开庭818次,受理证据4000多件,”老人说起当年丈夫杨寿林以及所有中国法官面临的巨大压力:东京大审判最后的胜利应该是属于中国,但是在法庭进入最后量刑阶段时,11国的法官发生了重大分歧。由于没有共同的量刑依据,各国法律对死刑的规定不同,有的法官本国法律已废除死刑,美国法官只注意发动太平洋战争及虐待战俘的罪犯,而没有遭受二战战祸、主张慈悲为怀的印度法官居然主张无罪释放全体战犯。

梅如从投票表决前的争辩态度看出,力主死刑的法官人数还不过半,严峻的形势使

得他和他的助手们坐立不安,梅如日夜与各国法官磋商,分别做说服工作,他与助手杨寿林等人商议决定:“若不能严惩双手沾满中国人民鲜血的土肥原贤二和松井石根两战犯,则无颜再见江东父老。”

投票日终于来到,六票对五票,远东国际军事法庭以一票之差的微薄多数通过对东条英机、板垣征四郎、土肥原贤二和松井石根等7名元凶处以绞刑的严正判决;另外21名战犯分别被判无期或有期徒刑。

## 无偿捐献遗体

1949年年初,杨寿林与孙美成一起回国,并在上海定居了下来。因为不习惯上海的生活,孙美成不久回到了苏州,而杨寿林则继续留在上海。解放后,杨寿林一直在上海工作,先后在东吴大学上海法学院和复旦大学教授国际法,后来又在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任教。而孙美成一直在苏州工作,先后在苏州东吴大学附中、苏州市第十七中学等学校任教。每到寒暑假,他们一家人才能长时间相聚。杨寿林因为放心不下分居异地的妻女,不停地在上海和苏州两地来回奔波。

1986年1月,杨寿林把他当年留下的140多张关于东京大审判内容的照片赠给了中国革命博物馆。当年2月,中国革命博物馆把翻印好的照片装订成精装册回赠给杨寿林。而孙美成至今一直完好地保存着那两套记录着历史的相片册。

1988年,当时还十分健康的杨寿林就决定,将来将自己的遗体无条件地捐献给上海红十字会。1992年,杨寿林去世。

快报记者 吴明明 韩小强 安莹 摄影报道

# 白魔让千万富翁一无所有

一个大学毕业生,历尽千辛万苦成为当地远近闻名身家千万的成功“儒商”。但当年不更世事的“儒商”听从父母之言,娶了一个出生于农村、文化水平不高的妻子。尽管妻子无可挑剔,对他的照顾也几近保姆,但两人并没有多少共同语言。渐渐地,他后悔这桩“门不当户不对”的婚姻,为此万分苦恼。得知他的想法后,妻子伤心之余准备离婚,舍不得儿子的他陷入更加痛苦的境地。徘徊在痛苦中的他,在朋友的怂恿下沾上了毒品。从此,这个千万富翁的人生偏离了方向……

## 婚姻不遂心

今年42年的徐宁泽出生于云南省玉溪市农村的一个普通家庭。1982年7月,他以当地最高分数被云南某大学园林系录取,成了当地多年来的第一个大学生,一时在家乡引起轰动。不久,就有媒人上门来给徐宁泽提亲。

1983年暑假期间,徐宁泽回到家中,父母就为他订了婚。女方是父亲一个朋友的女儿,叫汪梅。相貌姣好,性格温柔。但徐宁泽知道汪梅只有初中文化水平后,心里就不太想这么早订婚。他左思右想,最后还是选择顺从父母。

1986年,他毕业后分配进省城昆明某园林局工作。这期间,有朋友向他介绍女友,但他因有婚约在身,就不敢答应。后

来,他要求父母解除婚约,父母一百个不同意,他也只好作罢。

1990年5月,父母还是逼着他与汪梅结婚,不忍心违抗父母之命的徐宁泽只好草草与汪梅结婚,婚后第二天,他就回到了昆明。第二年,他们有了一个儿子。有了儿子后,徐宁泽才把汪梅接到了昆明。妻子没工作,儿子也一天天长大,家里经济明显困难起来。

1993年,他一咬牙,办理了停薪留职。他成立了一个园林设计建筑工程公司。他苦苦拼搏,吃了不少苦头。后来,他还把业务做到了深圳,举家乔迁深圳。到2000年,经过7年的奋斗,他终于成为深圳有名的“园林建筑设计第一人”,公司也扩充为500多人的大公司,他个人资产超过了1000万,成了当地有名的“千万富翁”。尽管他变得很有钱,但他心里一直不痛快,症结就是妻子汪梅。

一次,他因结算工程款与一个单位领导闹翻了。回到家后,他情绪相当不好。汪梅见他这副脸色,也没多问什么,只是赶紧倒茶给他。正低头想心事的他一抬手,恰恰碰到了汪梅递过来的茶杯,一杯茶水一下子全洒到地板上。徐宁泽一惊,反应过来后就急了:“你是没长眼睛啊,还是怎么着?”骂得汪梅脸上红一阵白一阵,转身跑进卧室啼哭起来。

汪梅的表现实在让徐宁泽失望:他本指望她能争辩几句,他再把自己当天遇到的苦恼说出来给她听一听,可是他碰到的是黯然失语的妻子,使他想发泄一下都没个对象。

为了改变妻子,徐宁泽提出让妻子去公司帮忙。徐宁泽让她在公司里帮自己接电话,发个传真什么的。有一天,汪梅把一份传真发错了对象,徐宁泽叫过汪梅当众就骂了一顿。汪梅下不了台,转身跑回了家。从那之后,他对妻子彻底失去了信心,再也没有让她上班。

一天,徐宁泽从外面办事悄然回到公司,在走过办公区时,突然听到办公室两个女下属在议论:“……他好可怜,一个成功男人,老婆却是那个样子。奇怪他为什么不离婚呢?……”其实,像徐总这样的男人现在也少了,可费着呢!

两个下属的对话,像一块石头扔进了平静的湖水里一样,让他心里翻腾不已:难道我也要离婚吗?

## 消沉染毒品

2003年春节前,徐宁泽在一次与妻子吵架之后,找到了自己与妻子汪梅的共同朋友、业务上的伙伴某花卉基地

的女老总张某诉苦。从来没听说过他们夫妻之间事情的张某惊呆了,劝他还是打消离婚的念头,并自告奋勇地要做汪梅的工作,给她一些建议,让她成为一个在生活上可以照顾好自己的妻子。徐宁泽选择了不同意离婚。因为儿子是他唯一的希望。

然而,他根本没想到,妻子在听了张某关于丈夫对她的不满后,不仅没有正视自己的不足,反而主动提出离婚,但提出要带走孩子。徐宁泽选择了不同意离婚。因为儿子是他唯一的希望。

一天,他找到了自己在饭桌上认识的一个深圳某曲艺团演员田某。田某在了解到他的痛苦之后,就热心地建议徐宁泽到娱乐城去休闲轻松一下,借以冲淡痛苦。痛苦不堪的徐宁泽就与他来到一家娱乐城。徐宁泽在大包房里带头大呼小叫地热捧一个女歌手,田某却打着哈欠,最后竟然当着他的面悄悄吸食像白面一样的粉状物。徐宁泽看他飘飘然的样子,就好奇地问他那白粉是什么。

田某也没避讳他,直接对他说:“哥们,这种东西是可以解忧的。不信你试试?保证你什么都不想。”要是真能把痛苦忘掉,倒也是件好事。想到这里,徐宁泽就向田某要了些“白粉”,学着他的样子开始吸食。

从此,徐宁泽迷恋上了毒品。不久,他痛苦地发现自己已经离不开毒品了。而此时的田某已经开始向他出售毒品了,两个人经常在一起吸食毒品,有时甚至是他出钱买下田某带来的白粉,两个人一起吸食。

一天,他因毒瘾发作,坐在家中卫生间吸食时,恰巧被汪梅发现。对于丈夫吸毒,汪梅感到万分震惊,当时就流下了绝望的泪水:“我真没想到你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我选择离婚是为了你好,你要么就离婚,要么就好好与我过日子,没想到你还会吸毒?你真的让我失望。这样的你,我还敢指望你能带好儿子吗?徐宁泽,我这次要坚决与你离婚,我要让儿子远离这样的父亲!”

不久,汪梅以夫妻感情破裂向法院起诉与徐宁泽离婚。法院经过调解,判决徐宁泽与

汪梅离婚,儿子抚养权归女方所有,徐宁泽一次性支付儿子的抚养费100万元,妻子分得家产150万元。

经过离婚及家产分割双重打击的徐宁泽及公司一下子陷入重重危机。2003年年底,徐宁泽的公司就出现了高层领导跳槽、债主上门的危机局面。不久,公司资不抵债,宣告破产。

## 贩毒进监房

徐宁泽一边与田某策划着如何利用贩毒来牟取暴利,重建自己的公司,一边沉醉在海洛因制造出的幻觉中无法自拔。

一年过去了,他却没赚到钱重建公司,所有贩毒所得,都被他用在吸毒上。

不久,他就是一次偶然的聚会场合,认识了他生命中的第二个女人——菊子。徐宁泽在与菊子接触几次后,便开始了同居的生活。本来,走投无路的徐宁泽满以为为自己重新建立一个健康的家庭,也许会拯救自己的人生。但他却没想到儿子无法接受这样一个火辣的继母。

有一天,儿子突然回到家里来住了一夜。看到父亲与一个陌生的阿姨有亲密的动作后,儿子开始是转身跑开,躲在屋里不吭声。但后半夜他却开始了一系列的恶作剧,他把菊子的高跟鞋灌满水轻轻地放在门口后,他又把米饭粘到菊子的新裙子上。第二天,菊子换衣服时发现了那一片米饭粒,惊愕不已。等她换上新衣服刚要出门时,却一脚踩进了水里,她惊叫一声跳起来。儿子这时却躲在屋里捂着嘴偷笑,当天

就跑到妈妈那里去了。

几天后,儿子再来后,夜半时分还如法炮制。他正在专心地往她鞋里倒水时,被菊子逮个正着,菊子气得扬手打了他一耳光,并气呼呼地离开了。从此,菊子不再按时回来,儿子也不肯再来。

徐宁泽彻底成了一无所有的人。这时,田某的贩毒计划已经开始落实到每个人的头上,而徐宁泽就负责从深圳往长春运毒。徐宁泽天真地幻想着自己借助这笔歪财,在长春这个陌生的城市开始“二次创业”。

2004年6月25日,徐宁泽在长春遥控深圳方面通过“铁路快运”将毒品“麻谷”邮寄到长春。指使手下干将孙某将毒品提出后,徐宁泽将其存放在省建行租用的保管箱内。做完这一切后,徐宁泽担心自己出面风险太大,就找到深圳的李某,请他来长春帮助自己出售毒品。2004年7月22日,李某来长春后,即从徐宁泽手中先后两次拿走“麻谷”2500片,随即出售500片,得到赃款1.6万元,并交给徐宁泽1.25万元。随后,李某在毒品交易中被长春警方抓获。

2004年7月26日,徐宁泽被长春警方刑事拘留,同年9月3日被逮捕,后因糖尿病进入长春市劳改医院。

2006年2月28日,徐宁泽被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贩卖毒品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一个千万富翁就这样将自己送进了班房……

(文中人物为化名)未经许可,谢绝转载 智水